

▲技术要求

一、服务要求

1. 供应商负责医院范围内床位洗涤、工作服洗涤、病号服洗涤、窗帘洗涤等工作。
2. 采购人设置地点作为污洁衣物交换点，在规定时间内由双方派人员交换待洗、洁净布类，周转期限 24 小时，特殊情况除外，供应商须在正常洗涤范围内保证采购人每天布类的正常使用。
3. 污、洁衣物布类交接的具体时间与安排
 - (1) 布类每天收、送 1 次（具体交接时间按医院实际情况确定）。
 - (2) 工作服及值班用品每周收、发三次，特殊及重点科室收发 3 次以上。
 - (3) 污、洁物品件数由双方清点，填单后由采购人负责复核，并签字认可。
 - (4) 破损衣物由双方另行登记备案，为保证洗涤衣物的质量。
 - (5) 为防止衣物的混杂无序，供应商将对采购人布草按种类区分，采购人提供各病区、科室分布情况及医护人员工作服号码供供应商核对以便方便后期送衣工作。
 - (6) 采购人主管部门应向各有关科室、病区行文通知衣物洗涤的收、发时间及有关注意事项。
 - (7) 供应商需分类收集打包。
4. 若布草出现丢失情况，双方均须先进行自查，若属供应商管理不善丢失等造成医院损失的，应由供应商负责赔偿相应数量及相同品质的新品，若属采购人责任则由采购人自行解决。
5. 若布草破损无法修复的，则由采购人相关科室通知供应商收送工作人员及时送交医院行政仓库报废备案，以便科室及时做更新处理。
6.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人制定的收、送时间执行，保证洗涤周期不超过 24 小时，节假日照常运作，如采购人有临时应急需要，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满足采购人要求，如遇特殊情况（如停电、停水、台风等），双方必须提前沟通到位，以便双方调整安排工作，在此过程中，供应商应尽力克服困难满足采购人正常业务运转需求。

二、质量标准

1.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国家于 2007 年颁布的《洗染业管理办法》，拥有专业的洗涤生产线，严格使用标准流程进行洗涤。
2. 经清洗的清洁织物感观上应整洁、干燥、无异味、异物、破损。物理指标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消毒技术规范》要求，清洁织物表面的 PH 应达到 6.5~7.5。微生物指标细菌菌落总≤200CFU/100cm²，大肠菌群和金黄色葡萄球菌不得检出（以第三方检测报告为准，每季度检测一次，检测的结果由医院存档，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 根据医用织物使用对象和污渍性质、程度不同，应分机或分批洗涤消毒：新生儿、婴儿的医用织物、手术室的医用织物(如手术衣、手术铺单等)、脏污织物、感染性织物必须专机洗涤消毒；布巾和地巾，污染物品与非污染物品，工作服 与患者服，有色和白色类宜分开清洗、消毒，杜绝混合洗涤，防止交叉感染和变色，重污织物三天内返回。

4. 在日常的工作中对科室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供应商一般不超过 1 小时解决或解答，比较复杂的问题，2 天内必须予以解决。

5. 供应商严格执行服务承诺，接受采购人及采购人各个科室的监督。

6. 布草因洗涤而自然损坏的破损率不能超过 5%。

7. 注意事项

（1）洗涤分拣注意事项

①清点、核实送洗物清单，发现品种、数量不符立即报告处理。

②检查送洗物质量，发现报损件应分拣登记，交送处理。

③区分物类不混淆，有序陈放。

④分拣血渍、粪便、传染病衣物（标识清楚），区别袋装。

⑤捡到有贵重物品上交。

⑥清点整理污袋物品，打包放置。

（2）洗涤脱水烘干注意事项

①不混淆、不混脱、不混烘、不交叉感染。

②不褪色、不染色、不呈斑点、不存留异味。

③不见血迹、油渍、汗渍、药渍、锈渍。

④不撕裂、不破损、不露洗、不丢失、不失落地面。

⑤没有非油性非碳素墨迹，非陈旧性污迹、非顽固性黄斑。

⑥退洗率不超过 5%（包括工作服和布类），报废率不得超过床位数 2%每月。

（3）工作服熨烫折叠注意事项

①折叠完整、定位。

②加登记证号、规定分拣，认真核对。

③发现退洗、退补件应交付处置。

④不误拣、不分装、不错送、不丢失。

（4）布类熨平折叠注意事项

①发现重洗、缝补件应交付处置。

②规范折叠、完整、定位。

③详细分类、认真核对、规范打包。

④不误捡、不混装、不错送、不丢失。

（5）缝补注意事项

①使用同一色质布料、色样缝线。

②针距适中、直线走势、压线松紧适度。

③无多余线头、无剩余布尾。

④根据破损程度，采用不同缝补法。

⑤不漏补、不延误、不丢失。

⑥布草显眼处无补丁，其他处一个补丁不超过一平方厘米，一件布草补丁不超过3个，以采购人及病人满意为准。

⑦不掉扣掉带。

(6) 手术室中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如下

①手术室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如下。

②所有布类与医护人员用的布类及床上用品要分机清洗。

③有破洞的布类要及时修补或更换（包括所有的带子）。

④洗、送布类时间要尽量配合手术室的要求。

⑤洗、送布类的员工到手术室工作要遵守手术室的有关制度。

(7) 当织物洗涤后出现质量问题而导致医护人员及病人身体健康受损时，供应商必须立即查找原因。

三、以下是医院布草洗涤消毒的核心参数标准及执行要点，结合《WS/T 508-2016 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一) 洗涤消毒核心参数标准

1. 温度与时间要求

布草类型	温度要求	时间要求	消毒方式
普通医用织物	高温洗涤：≥75℃	≥30 分钟	物理消毒（高温）
感染性织物	预消毒后高温洗涤：≥90℃	≥30 分钟	化学消毒+高温消毒
不耐高温织物	低温洗涤（常温~60℃）	≥30 分钟	化学消毒（含氯消毒剂）

2. 消毒剂使用规范

消毒剂类型	适用场景	浓度要求	检测方法
含氯消毒剂	感染性织物预消毒	500mg/L（有效氯）	试纸法/滴定法
过氧乙酸	耐腐蚀织物终末消毒	0.2%~0.5%	化学滴定法
季铵盐类	低温消毒（不耐高温织物）	按产品说明书	试纸法

3. 分拣与分区处理

(1) 分区要求：

①清洁区：存放洗涤消毒后的洁净布草（与污染区分隔，单向物流）。

②污染区：接收、分拣未洗涤布草，感染性织物密封存放。

(2) 设备分机：

①感染性织物与非感染性织物分机洗涤，严禁混洗。

②婴幼儿、手术室织物需专用洗涤设备。

4. 干燥与质检参数

环节	参数要求
烘干	温度 $\geq 70^{\circ}\text{C}$ ，时间 ≥ 30 分钟（确保彻底干燥）
微生物检测	细菌总数 $\leq 200\text{CFU}/100\text{cm}^2$ ，未检出致病菌
感官质检	无污渍、无异味、无破损、折叠整齐

四、验收考核

医院总务科每月对成交供应商的服务进行考核，考核表详见本部分附件 1。考核实行扣分制，满分 100 分。科室填写《北海市卫生学校附属医院洗涤服务质量考核表》对布草洗涤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总分值低于 80 分的，从成交供应商当月服务费中扣罚 500 元。

▲商务要求

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北海市卫生学校附属医院）。
服务要求	1. 保证布草洗涤质量达到国家环保、质检等相关标准，若有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承担后果。洗涤技术要求达到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标准。若布草洗涤质量、洗涤技术要求两项检测不合格的，被相关部门处罚，医院不承担相关责任并有权终止本项目合作，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拟投入服务人员不少于 3 人，岗位划分明确。承诺配送人员上岗前体检，直接从事被服洗涤的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到卫生防疫机构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取得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后方可上岗，患有活动性肺结核、病毒性肝炎、肠道传染病患者及病原携带者，化脓性或慢性渗出性皮肤病等传染病患者不得从事该工作。 3. 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管理，提供服务的工作人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严格执行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管理服务，自觉接受采购人及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4. 须遵从医院内部有关安全管理规定，禁止在医院内的任何位置吸烟，禁止在办公场所大声喧哗等。 5. 供应商成交后接到采购人紧急服务需求通知后，1.5 个小时内电话响应，120 分钟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
付款方式	服务费以成交总金额按月平均支付，成交供应商自提供服务的下月起每月 15 日前与采购人核对考核表，确认考核扣款无误后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上月的服务费
违约责任	1.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未能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以及响应文件所承诺内容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交付服务的，成交供应商须承担违约责任，并按照考核评分进行罚款。

	2. 一旦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严重违约情况、出现严重安全事故、考核评分低于 80 分或连续两次低于 90 分，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 3. 成交供应商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报价要求	磋商报价被视为已经包含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税、费、利润。在其他情况下，由于磋商报价未填报或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其他要求	1.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2.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必须是真实的，所作出的承诺必须是切实可行的，如提供虚假资料或作出虚假承诺，一经查实，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 在接受相关管理部门检查时，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提供相关材料。 4.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各类信息或采购人提供的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给第三方。如有泄密，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1：

北海市卫生学校附属医院洗涤服务质量考核表

年 月

序号	考核内容	扣分	备注
1	经采购人检查发现，成交供应商未按照最新《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 进行洗涤的，扣 5 分/次。若相关规范有更新，应按照最新的相关规范执行。		
2	收送被服时发现漏收、不收、不送、漏送并核实送货单上写的被服数量与实际数量不符的，扣 1 分/ 次		
3	被服有污迹(有大面积染色、掉色、血渍、大便或者明显可洗污渍) 的，扣 2 分/次。		
4	成交供应商服务人员在收到采购人反馈的问题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的扣 1 分/次。		
5	折叠打包时有明显混分、错分的，扣 1 分/次。		
6	打包外露造成污染的，扣 1 分/次。		
7	手术类医用织物、工作人员工作服不能有补丁；病床类允许有 2 个补丁且补丁面积不可超过 3cm×3cm；发现绳子、纽扣等掉脱的情况，要及时缝补。发现一项不符，扣 1 分/次。		
8	在收到采购人反馈的问题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的，扣 2 分/次。		
9	消毒剂使用不符合要求或消毒效果监测不合格的，扣 2 分/次。		
10	定期抽样检测，各项微生物指标，结果不符合相关卫生标准的，扣 2 分/次。		
11	供应商所投入服务人员在服务时违反医院规章制度，与病人或者工作人员发生争执，不听劝阻，态度恶劣，对采购人造成不良影响的，扣 2 分/次。		
12	因洗涤配送等发生服务投诉的，经核实属有责投诉的，扣 2 分/次。		
总得分			

备注：主管科室每月对被服洗涤服务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

90 分-100 分为优秀，85 分-89 分为良好，80 分-84 分为合格，8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总

分值低于 80 分的，从成交供应商当月服务费中扣罚 500 元。一旦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严重违约情况、出现严重安全事故、考核评分连续两次低于 80 分，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所有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